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 市项目保荐机构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董加武先 生和葛体武先生。该项目持续督导期已于2014年12月31日结束,但由于本公 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需要对本公 司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继续履行督导义务。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 函》,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之一董加武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公司该项目 的保荐代表人,由李明克先生接替其持续督导工作。本次变更后,负责本公司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李明克先生和葛体武先生。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8日

附: 李明克先生简介

李明克: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部董事总经理,管理学硕士,保荐代表人。1999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主持或参与完成百隆集团 2000年再融资项目、香梨股份 IPO 项目、华西村 2003年再融资项目、新民科技 IPO 项目、中利科技 IPO、新民科技 2010年再融资、三六五网 IPO、京威股份 IPO等多个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